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锡朗高养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光大证券作为无锡朗高养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其他	其他（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一）	是
2	其他	其他（重大诉讼）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 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一

根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司2024年1-6月营业收入124,405,530.39元，营业利润-8,158,725.49元，净利润-9,028,692.52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利润-8,553,889.36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利润-10,252,468.94元。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报告，2021年、2022年、2023年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211,651,954.78元、244,147,940.09元、261,607,919.83元，营业利润分别为2,299,526.71元、18,059,008.85元、12,797,276.16元，净利润分别为-813,892.21元、17,887,401.42元、11,059,652.54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为-2,213,654.86元、11,325,889.67元、6,802,537.84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为-2,192,764.80元、8,474,970.45元、4,257,358.01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未分配利润-15,953,861.10元,实收股本27,690,400元。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2、重大诉讼

公司2家重要控股子公司下设医疗机构未能获得2024年度医疗机构定点资格,公司目前正在起诉当地医疗保险服务中心,案件已于2024年8月28日由台州市路桥区人民法院受理。具体情况如下:

(1) 以前年度《台州市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服务协议》的签订情况
台州黄岩朗高护理院(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朗高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下设医疗机构)与台州黄岩朗高康复护理院(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台州黄岩朗高康复医疗中心有限公司下设医疗机构)分别自2018年与2020年取得医疗机构定点资格以来,每年与台州市黄岩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以下简称“黄岩医保中心”)续签《台州市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服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维持医疗机构定点资格。

(2) 2024年未能续签《台州市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服务协议》的具体情况

2023年12月末到续签时点,两护理院发现,黄岩医保中心发来的2024年度协议中直接削减了纳入医保结算范围的床位数,公司认为该单方面调整不合理,因此未续签协议。2024年5月15日,两护理院向法院提起诉讼,诉求为确认2023年度协议在2023年12月31日后继续有效。

(3) 对公司的影响

A. 经营业绩

因两护理院暂时未能延续2024年度医疗机构定点资格,老人发生的医疗费用(应由医保报销部分)与黄岩医保中心结算报销存在障碍,公司对这部分应收医保结算款项未确认收入,导致公司本期护理及诊疗收入大幅减少,公司也因此由盈转亏,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

B. 持续经营能力

医疗机构定点资格对于公司及子公司在各地开展医养结合的养老业务具有重要作用,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有重要影响。因上述案件仍在审理,后续诉讼结果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可能面临两护理院无法延续2024年度医疗机构定点资

格的风险，导致医保结算款项无法收回；同时两护理院存在后续医疗机构定点资格延续失败的风险，对两子公司后续生产经营造成影响，进而可能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二、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

该诉讼案件已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由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人民法院受理，目前处于审理进程中，具体内容详见挂牌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披露的《重大诉讼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三、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1、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一

如公司在后续经营中持续亏损，可能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2、重大诉讼

因两护理院与黄岩医保中心的 2024 年度协议续签未能完成，基于谨慎性原则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相关规定，公司对这部分合计 1,529.23 万元的应收医保结算款项未做收入确认处理，导致两家子公司 2024 年 1-6 月净利润为负。因此，本报告期内公司虽然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34%，但因个别下属子公司亏损较大，导致公司由盈转亏，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

目前两护理院仍处于正常经营状态，因后续诉讼结果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可能面临两护理院无法延续医疗机构定点资格的风险，如资格延续失败，公司将面临更多的医保结算款项无法收回，以及会对两子公司后续生产经营造成影响，进而可能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最终实际影响需以法院后续判决或执行结果为准。

四、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提醒企业存在的经营风险，并将持

继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督促企业及时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因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亏损，累计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一，且报告期后发生重大诉讼案件并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主办券商提醒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朗高养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受理案件通知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30 日